

格力空调购销安装合同

合同编号：25-005-00030

签订地点：平顶山

需方：平顶山市卫东区第二幼儿园（以下简称甲方）

供方：平顶山市汇创商贸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乙方）

甲方根据实际需要，就向乙方采购格力空调一事，经双方友好协商，达成如下协议：

一、甲方采购产品的型号、数量、单价、金额：

序号	产品名称	规格型号	数量 (套)	单价(元)	总额(元)
1	格力空调	KFR -35GW/(35531) FNhAa -B3	2	2974	5948
	合计		2		5948
合计金额（大写）：零佰零拾零万伍仟玖佰肆拾捌元零角零分					

如在约定安装时间内，因甲方原因造成不能安装调试完毕，双方同意按实际完成安装数量、金额执行本合同，如在约定安装时间内甲方需调整型号数量，乙方应予以配合；新增型号、单价另议。超过约定安装时间后，甲方要求继续履行剩余安装合同的，若乙方价格上涨，按照涨价后价格计算。若在本合同执行中乙方发现甲方采购用途及安装

地点与本合同内容不符，视为甲方违约，乙方有权终止合同，并有权向甲方收取违约金。

二、产品的运输方式：汽车运输。

三、风险责任：货物到安装地前，风险责任由乙方承担，货物自到达安装地后，灭失的风险责任由甲方承担。

四、安装地点：平顶山市卫东区怡和小区平顶山市卫东区第二幼儿园。

五、产品安装调试：

1. 由乙方免费安装调试；
2. 甲方为乙方提供电源、场地等设施供乙方安装调试使用，以配合乙方安装调试。

六、其他费用：

1. 分体机室内机连接电源插座、柜机室内机连接电源所必须用的空气开关等费用均由甲方承担。
2. 甲方特殊要求的支架、护网等材料及制作费用的约定为不涉及。
3. 配管加长、附件增加（超出原厂包装配置）部分费用约定为不涉及。

七、设备验收：

双方约定验收时间期限为：乙方安装调试完毕，通知甲方对设备进行验收之日起十五日内，甲方验收完毕，逾期视同验收合格。

八、结算方式：自签收之日起 30 天内支付合同全款，付款后开具发票，甲方付款逾期十日，视为甲方违约。

九、包修期限：按照国家三包法及厂家保修规定，逾期视同验收合格。

十、违约责任：如因产品质量出现问题，乙方无条件承担由此造成换货的一切费用。

十一、合同纠纷解决方式：因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和本合同有关的争议，双方应首先通过协商方式解决，如经协商不成，则任何一方向合同签署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，或向合同签署地仲裁机构申请裁决。

十二、本合同一式肆份，其中甲方保留壹份，乙方保留壹份，生产厂家保留贰份。

十三、其他约定事项无。



甲方单位名称：平顶山市卫东区第二幼儿园

单位地址：平顶山市卫东区怡和小区院内

法人代表（或委托代理人）：赵亚丹

联系电话：15003900857

合同签订日期：2025年7月5日



乙方单位名称：平顶山市汇创商贸有限公司

单位地址：平顶山市卫东区建设路与东环路交叉口北50米路西太和花园楼下

法人代表（或委托代理人）：潘会岭

联系电话：0375-2996988

合同签订日期：2025年7月5日

